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5-009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976244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嘉盛	股票代码	0028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旭阳	曹春伏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0号东方嘉盛大厦6楼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0号东方嘉盛大厦6楼	
传真	0755-88321303	0755-88321303	
电话	0755-25331104	0755-29330361	
电子信箱	ir@easttop.com.cn	ir@easttop.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东方嘉盛是国内领先的一体化 4PL 数字供应链服务商,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主要围绕全球知名消费品品牌客户和全球头部电商平台客户,通过前期专业差异化供应链方案咨询及设计,为客户提供一体化供应链服务和产品采购分销交易服务。
(1)服务模式
1)全球消费品品牌一站式数字供应链交付平台
该平台主要面向消费电子、消费食品、医疗健康等全球知名 500 强品牌客户,通过整合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从国外提货、国际物流、报关报检、国内仓储、国内运输及终端配送的一体化供应链物流服务。公司重视科技赋能,持续优化数据网、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核心关键技术在数字供应链交付平台中的应用,不断提升运营的数智化和看板可视化水平,实现供应链企业的数字化升级和转型。
2)国际物流服务
国际运输业务,主要面向国际品牌客户和全球头部电商平台客户,在欧美、日韩、东南亚等区域打造多样、稳定、高效的国际运输方案,提供门对门的空运、海运、小包快递等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公司致力于完善海外仓储关务网络建设,构建畅通的国际物流体系,打造一流的国际运营能力,为海外品牌进入中国市场提供一体化物流方案,协助跨境电商平台赋能国内产品出海,为中国品牌快速合规全球化保驾护航。
3)AI 智能数字报关平台
公司是首批海关 AEO(高级认证)企业,AI 智能数字报关服务平台助力进出口企业通过AI 创新科技赋能数字化通关。AI 机器人除智能报关外,还应用于财务、物流等单证的识别和关键数据提取,OCR 解决方案可自动识别各类单证数据,从而支持不同部门间的业务协同,打通部门间的信息堵点,构建企业级数据中心和单证中心。
关务物流可视化跟踪系统支持空运、海运和快件物流状态的全程可视,包括进口或出口海空运的预计离港(或起飞)时间、实际离港(或起飞)时间、预计到港(或落地)时间、实际到港(或落地)时间、装船时间、卸货时间、提离时间、覆盖全球主要进出口港口和机场,包括中国境内所有的港口和机场。海空运物流状态与海关通关状态,集装箱车辆运输路径无缝对接,国际、国内运输轨迹路径可视化地通过地图展示,实现进出口货物的广阔门户的全程可视化跟踪,为进出口物流的打通、畅通提供及时的大数据支持,从而提升进出口供应链的稳定性和高效性。
4)冷链物流服务
主要面向全球头部医疗健康和消费食品行业客户,公司在上海浦山港自有冷库超过10,000 平方米,福州东东长三角地区提供高质量的消费食品冷链物流服务;在深圳南海保税区布局了3000 平方米医疗中心,利用物联网监控平台,可实现-18℃至 25℃多温区精准控制全链条温度,为客户提供全程多温区专业医药冷链物流服务。依托大数据互联网平台系统能力和多年积累的医疗行业供应链管理经验,帮助客户提供从采购、清关、储存、运输、装卸、终端配送等各个环节进行有效赋能,实现全流程智能化数字化,助力客户精细化管理供应链。
(2)交易模式
1)跨境电商数字交易服务平台
跨境电商数字交易服务平台主要为全球跨境电商卖家及电商平台提供一站式数字交易服务。公司依托全球商品流通资源优势,链接产业上下游及线上线下产品渠道,为客户打造集采购分销、品牌渠道、仓储物流、清关、海外仓、国外货运代理等服务。公司不断模块化数字化平台的每一个环节,重视中台风控系统的智能化算法研发,有效提升了该平台的运营和决策能力。
2)医疗健康数字交易服务平台
医疗健康数字交易服务平台是公司运用物联网、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搭建的综合服务云平台。公司拥有二、三类批零兼营及其他相关的医疗健康运营服务资质,近 3000 平米的深圳南海医疗健康全球中心仓,目前主要服务于全球头部医疗行业品牌客户。
该平台连接医疗机构与供应商、生产厂商、金融机构,创新性地为供应链各参与方,通过提供医疗健康耗材供应链方案设计、集中采购、智慧供应链管理、仓储物流、渠道分销、供应链金融、信息系统等支持,形成供应链的电子大数据,完成医疗健康耗材的编码统一,实现端到端的可追溯管理,形成物联网技术加云平台的行业级创新模式。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上年同期每股收益调整的原因系本公司2024年5月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上年同期指标进行重新计算。)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767,062,036.48	4,716,357,036.76	4,716,357,036.76	1.08%	4,307,608,188.20	4,316,981,20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85,903,539.98	2,210,802,862.23	2,210,802,862.23	7.92%	2,067,552,024.14	2,067,604,677.9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562,089,096.99	2,691,590,410.12	2,691,590,410.12	31.97%	2,827,197,896.21	2,827,197,89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504,285.37	158,930,546.85	158,930,546.85	20.50%	154,801,510.19	154,658,22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239,627.92	158,064,922.99	158,064,922.99	2.01%	157,482,131.14	157,338,84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54,720.55	289,895,940.70	289,895,940.70	-150.86%	399,363,682.51	399,363,68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83	0.59	20.34%	1.13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83	0.59	20.34%	1.13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3%	7.43%	7.43%	0.90%	7.69%	7.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9,077,179.32	740,495,267.11	1,013,246,588.66	979,270,06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43,690.68	78,660,913.34	50,089,792.64	12,009,88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410,607.70	49,483,609.39	37,373,173.07	31,972,23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8,159.30	-295,041,528.43	104,933,526.73	46,381,440.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卫平	境内自然人	44.54%	120,153,984	94,466,813	不适用	0
邓思晨	境内自然人	12.93%	34,888,000	0	不适用	0
邓思瑜	境外自然人	12.93%	34,888,000	0	不适用	0
张钧	境内自然人	0.48%	1,304,104	0	不适用	0
#邓琪凯	境内自然人	0.42%	1,132,366	0	不适用	0
杨耀爽	境内自然人	0.18%	475,520	0	不适用	0
#陈颖宇	境内自然人	0.16%	440,740	0	不适用	0
王微喜	境内自然人	0.14%	373,328	0	不适用	0
南京盛朵银元投资有限公司-盛朵银元量化精粹专项4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370,000	0	不适用	0
郭晓利	境内自然人	0.14%	368,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卫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孙卫平女士与邓思晨为姐夫关系; 3、孙卫平女士与邓思瑜为兄子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邓琪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8,282股,还通过南京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44,064股,实际合计持有1,132,366股; 2、公司股东陈颖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40,740股,实际合计持有440,740股。					
前10名股东中在报告期内产生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公司股票654,500股,占总股本0.35%。在未剔除回购专户时,在前十名股东中位列第6位。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5.在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间或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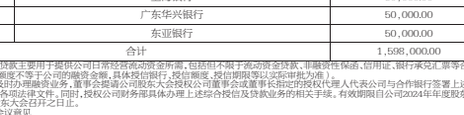

6.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元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1,504,285.37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015,988,020.14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406,155,533.4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15,988,020.14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共授予限制性股票1,612,200股,扣除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015,988,020.14元。
2024年,公司经营符合预期,为了更好回报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整体环境以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的情况下,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数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222,186.00元(含税),以此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以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69,762,480股计算,合计转增107,904,992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377,667,472股(以公司股本实际转增前股本发生变动的,以最终实际发生数为准,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取整数所致)。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0,222,186.00元,在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0.56%。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拟以分红(转增)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222,186.00	16,320,484.23	15,776,157.27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504,285.37	158,930,546.85	154,658,227.0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41,262,022.3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15,988,020.1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2,328,82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68,364,353.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2,328,827.5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结合上述指标,公司上市已满三个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未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5,000万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合理性说明
1.现金分红总额低于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1,504,285.37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20,222,186.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主要原因如下:
一方面,供应链行业发展趋于全球化、复杂化,以整合全链条服务为特点,通过数字化平台实现采购、生产、仓储、运输等环节的深度协同,强调端到端效率与定制化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主要围绕全球知名消费品品牌客户和全球头部电商平台客户,通过前期专业差异化供应链方案咨询及设计,为客户提供一体化供应链服务和产品采购分销交易服务。
公司持续聚焦长期战略发展,在保持稳健经营的同时,将更多资源投向新业务开拓、核心资产布局及抗风险能力建设。考虑到全球供应链环境的不确定性和新业务开拓的长期周期,公司审慎决定适度调整现金分红比例,以保障长期战略投入的可持续性。
在业务拓展方面,公司加速推进新兴市场及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布局,同时着力跨境电商出海解决方案的研发和迭代,新业务初期需投入大量资源用于服务能力提升、客户培育以及渠道整合,目前为公司构建第二增长曲线奠定基础。此外,为完善全球供应链网络建设,公司正稳步布局欧美、东南亚、中东等枢纽节点的海外仓储网络,同时在深圳等地的门建仓储项目上持续推进,期间内资金投入规模较大,这一系列战略举措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全球化服务能力与竞争力,为长期业绩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另一方面,面对地缘政治冲突、汇率波动等系统性风险,公司进一步强化资金储备以增强抗风险韧性。通过保留部分未分配利润,公司能够灵活应对潜在外部影响因素带来的挑战,确保在复杂环境下维持服务稳定性及客户履约能力。
公司将始终注重价值引领,坚持长期主义,聚焦价值创造和效益提升,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兼顾企业发展的短期与长期目标,实现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新业务逐步成熟、日建仓储网络形成规模效应,公司将持续优化分红政策,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长期回报。
(三)公司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四)公司未来三个会计年度(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主要内容
1.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结合企业发展现状、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资本成本、现金流状况、银行融资能力、债务结构、资本公积金、未分配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现金流量、资本支出计划、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重大项目投资计划、公司目前及未来三年的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监管要求、股东回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求的情况下,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2024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数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222,186.00元(含税),以此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以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69,762,480股计算,合计转增107,904,992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377,667,472股(以公司股本实际转增前股本发生变动的,以最终实际发生数为准,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取整数所致)。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0,222,186.00元,在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0.56%。
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拟以实际可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进行分配。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2024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5-011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持续拓展对资金的需求,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及各子公司在2025年度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0亿元(含10.0亿)的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相保方式为抵押、信用或质押等方式。在授信期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业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及分配。具体授信机构如下所示: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金额不超过**万元)
1	平安银行	120,000.00
2	建设银行	115,000.00
3	广发银行	113,000.00
4	中国银行	100,000.00
5	兴业银行	100,000.00
6	农业银行	100,000.00
7	工商银行	100,000.00
8	浙商银行	100,000.00
9	中信银行	100,000.00
10	招商银行	50,000.00
11	华夏银行	50,000.00
12	光大银行	50,000.00
13	宁波银行	50,000.00
14	江苏银行	50,000.00
15	浦发银行	50,000.00
16	北京银行	50,000.00
17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0.00
18	渤海银行	50,000.00
19	恒生银行	50,000.00
20	上海银行	50,000.00
21	广东华兴银行	50,000.00
22	东亚银行	50,000.00
合计		1,598,000.00

本授信额度项下的贷款主要用于提供公司日常经营或购买资金所需,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融资性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合规金融机构创新业务。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与合作银行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融资业务的相关手续。有效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59.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59.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59.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59.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合理使用融资,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5-012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被担保方昆山市鹿邑永创供应链有限公司、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5,0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20,000.00万元。公司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仍处于担保额度内的担保额度可根据实际需要在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只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内调剂。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就被担保人基础交易债务保函/备用信用证等融资相关事项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
相关子公司(被担保人)信息及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保税物流园区东方嘉盛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外高桥东方嘉盛”)	100%	36,227.76	0.00	3,000.00	1.26%	否
	重庆光裕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光裕”)	100%	3,063.76	2,000.00	3,000.00	1.26%	否
	武汉嘉泓永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嘉泓永业”)	100%	43,015.76	0.00	3,000.00	1.26%	否
	重庆东方嘉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东方嘉盛”)	100%	0.42%	500.00	3,000.00	1.26%	否
	昆山市嘉泓永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嘉泓永业”)	100%	99.18%	0.00	3,000.00	1.26%	否
	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00%	87.98%	0.00	17,000.00	7.13%	否
	深圳嘉泓永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泓永业”)	100%	7.70%	0.00	3,000.00	1.26%	否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嘉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嘉泓永业物流有限公司、重庆东方嘉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嘉泓永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东方嘉盛供应链有限公司、东方嘉盛融资物流(香港)有限公司2025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54,00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就被担保人基础交易债务申请开立、延展或修改保函/备用信用证等融资相关事项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但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所享有的担保额度不可调剂至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均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担保方中昆山市鹿邑永业供应链有限公司、东方嘉盛商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18%、87.98%,其余公司资产负债率均未达70%。

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上海外高桥东方嘉盛	2004年7月15日	992.3万元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亚路1号A幢5层B座	孙卫平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包装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光焰	2011年8月25日	500万元	重庆市沙坪坝区综保大道26号附15号	田卉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国际航空、陆路、水路货物代理(不含国际船舶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后经营);货物包装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报关服务、代理报检服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的不获审批的不得经营)*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5-013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而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未经相关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贷款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投资。
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2025年度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存量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二年。有效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可投理财品种
1)风险投资品种。
2)风险较低的理财品种。
上述交易品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确定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要求
公司在在2025年度会进行合理安排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日常对外支付需求,及时进行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或赎回,以上操作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条件。
六、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或提供先生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并授权经理层先生办理上述额度项下具体事项。为简化在以上额度内每次办理业务的流程,相关法律文件和合同上法定代表人签字与加盖其私人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由本公司负责。
2.在上述额度内,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根据银行提供的相关理财产品计划,对其收益性和风险性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提出购买理财产品方案报内审部。
3.内审部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性进行分析,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经公司财务总监审批。
4.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安排专人负责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日常管理与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内审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提出监管报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制定相应银行理财产品的内控制度,通过制度的规范以及流程的管控,有效规避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同时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七、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会对理财产品的风险和收益状况进行分析,以期实现资产的增值。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相应的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发展的需求,并且,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合理的投资组合,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情况下,适当地进行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随着公司各类业务的稳步增长,公司日常经营现金流的增加,使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有条件开展一定规模的低风险理财,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为进一步提高运营资金的使用效率,综合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效益,同报广大股东,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存量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
九、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提高运营资金的使用效率,综合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效益,同报广大股东,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存量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89　证券简称:东方嘉盛　公告编号:2025-014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而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未经相关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贷款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投资。
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2025年度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存量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二年。有效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可投理财品种
1)风险投资品种。
2)风险较低的理财品种。
上述交易品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确定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要求
公司在在2025年度会进行合理安排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日常对外支付需求,及时进行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或赎回,以上操作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条件。
六、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或提供先生在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并授权经理层先生办理上述额度项下具体事项。为简化在以上额度内每次办理业务的流程,相关法